

关于内蒙古草原红太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

内蒙古草原红太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草原红太阳”、“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内蒙古草原红太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辅导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唐亮、李建、师龙阳、张佳玮、丁萌萌、庄子听、吴博申、郭玮、李彦博、程俊博、曾诚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中信证券作为草原红太阳的辅导机构,于2023年7月4日与草原红太阳签订了辅导协议。2023年7月7日,中信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以下简称“内蒙古监管局”)报送了草原红太阳上市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获内蒙古监管局正式受理。

自首次辅导备案报告出具之日起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出具之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中信证券按照辅导计划会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重要经营环节、内部控制与财务管理、治理结构、人员构成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在此基础上，对公司的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工作。

2、辅导方式

辅导期间，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认真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辅导。在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通过取得尽职调查资料，对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公司治理、规范运行、业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梳理，对发行人财务信息进行进一步的核查，督促发行人进行规范运行；通过发放学习资料、个别讨论等方式组织辅导对象学习掌握近期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督促公司进行规范运行

中信证券与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共同督促草原红太阳进行规范运行，督促公司根据已制定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加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行。目前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在本辅导期内，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基本依法履行责任。

同时，中信证券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系统梳理，督促公司按照各中介机构提出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议和意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规范运营。

2、规范公司业务流程，核查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及关联方情况

中信证券联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持续审阅并整理公司按照全面尽职调查清单提供的资料，系统、深入地了解草原红太阳 2023 年上半年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与公司探讨 2023 年度公

司业务发展规划。此外，本辅导期内中介机构通过现场询问、网络搜索等手段对公司关联方的更新及变化情况继续梳理。

3、组织辅导对象学习近期新颁布的证券市场有关法律法规

中信证券联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理了 2023 年上半年颁布的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最新法律法规并编制辅导材料下发辅导对象进行学习，重点就全面注册制相关的法律法规对发行人进行辅导，及时为发行人传达资本市场最新动态，帮助辅导对象更好地理解 and 掌握有关知识，并通过案例的形式进行警示教育。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中信证券负责本次辅导的总体协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要负责与财务、会计、内控等方面的辅导工作；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主要负责法律法规培训、历史沿革尽职调查等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各证券服务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良好地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草原红太阳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至今，已建立了广泛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可以完善和提高的空间。中信证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过与公司管理层的讨论，协助公司整理并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使公司原有内控制度更为有效地深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状况基本良好。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较为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架构，并保证各项制度设计有效执行。

2023 年 2 月，监管部门推行全面注册制，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法规，进一步

明确了各板块的定位。辅导工作小组将与公司进行协商，根据公司的业绩情况以及各上市板块的定位要求，审慎考虑公司上市板块的选择，并及时向内蒙古证监局报告。

（三）辅导期内企业主要变化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副总经理程占军、高鹏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董事会暂未选聘新的高级管理人员。目前，草原红太阳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程占军、高鹏离职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最新的监管审核要求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向公司提出补充尽职调查清单，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对最新的法律法规进行梳理，通过发放学习资料、案例讨论等方式提高辅导对象的法律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内蒙古草原红太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签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唐 亮



李 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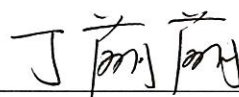
师龙阳



张佳玮



庄子听



丁萌萌



郭 玮



吴博申



李彦博



程俊博



曾 诚

